

據總務委員會報告書通過之決議案

九〇二(九)。大會第九屆會工作之完成

查大會於一九五四年九月二十五日指定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日為第九屆會閉會日期，

復查本屆會之工作計劃及截至目前為止之工作進度有重新考慮上述決定之必要，

大會，

一。茲請各委員會對其議程所餘各項目盡力加速審議；

二。決議修正九月二十五日所作之決定，以便各次會議得視需要於十二月十日以後繼續舉行；

三。決定於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八日以前結束第九屆會。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九日，

第五〇六次全體會議。